

《108 學年度日本地區交換學生甄選》

第一階段錄取名單公告

說明：依據 108.10.14 「108 學年度國際學術交流審查委員書面審查」決議辦理，錄取名單如下：

學 校	甄 選 名 額	錄 取 名 額	正 取			備 註
			姓 名	系 級	學 號	
長崎衛斯理公會 大學	2 名	1	楊○鈞	應用日語系 2B	107BXXX56	110 年春季出 國
			從缺			
拓殖大學	1 名	1	黃○蓁	財務金融系 3B	H746XXX73	110 年春季出 國
大阪國際大學	2 名	2	黃○翊	互動設計系 3A	V156XXX14	109 年秋季出 國
			林○文	應用日語系 4A	D545XXX45	
熊本大學	3 名	3	蔡○杰	應用日語系 3A	D546XXX30	109 年秋季出 國
			黃○豪	應用日語系 3A	D546XXX00	
			劉○瑋	應用日語系 3B	D546XXX38	
大阪女學院大學	3 名	1	黃○儀	翻譯系 4B	D245XXX25	109 年秋季出 國
			從缺			
			從缺			
長野大學(上)	2 名	1	鄭○祺	多媒體設計系 2A	107BXXX68	109 年秋季出 國
			從缺			
長野大學(下)	2 名	0	從缺			110 年春季出 國
			從缺			
鈴鹿大學	2 名	1	曾○安	應用日語系 3A	D546XXX68	109 年秋季出 國
			從缺			
福岡女學院大學	2 名	2	林○慧	應用日語系 3B	V256XXX67	109 年秋季出 國
			林○涵	蘭花學程 2A	107BXXX18	

請詳閱注意事項：

1. 請於 108 年 10 月 18 日下班前繳交「交換學生應履行之義務同意書」以及「錄取同意書」至國際處日本教育中心，無法參加者繳交「棄權聲明書」，文件繳交後考生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變更志願或擅自更改分發結果，否則視同棄權。表單請至學校網頁→國際交流與兩岸事務處→日本教育中心→下載專區→赴日交換生甄選申請表件下載。
2. 第一次棄權後將重新分發遞補出缺名額，並公佈最後正式錄取名單。
3. 各交換校之入學資格仍需以各交換校寄發之「入學通知書」為憑，並據以辦理出國相關手續。各交換校之入學申請，將個別通知學生辦理。
4. 所有錄取之同學皆需自行辦理簽證、選課、學分抵免、機票及保險等個人事宜。
5. 出國交換期間每學期至少需修習 9 學分課程，並配合交換學校課程修習之要求。

6. 部份交換學校並不提供住學校宿舍保證，姊妹校將提供租屋資訊，錄取同學需自行負責住宿問題。
7. 錄取國際交換學生資格者，若符合條件，可申請本校學生國際學術交流獎補助金。
8. 錄取大阪女學院大學之交換生，必須選修 108-2 學期語文中心開設之交換生課程「英語溝通與表達」，開課時間為第 1 週至第 9 週，每週二、三晚上 11-12 節，請保留時間。本課程成績及格且能於期限內符合交換學校語文條件者方予以薦送。
9. 有關長榮大學生交換生義務，請參閱《長榮大學國際交換生作業要點》
<http://dweb.cjcu.edu.tw/jpcenter/article/3604>
10. 聯絡人：國際處日本教育中心 陳雅馨 分機 1721
電話：(06) 278-5123